

☐ 預估費用核銷

核 銷 總 經 費

核 銷 總 經 費										
項目 ①	數量 ②	單價 ③	合計 A	自籌款 B	補助款 第一次 核銷數 ④	補助款 第二次 核銷數 ⑤	預估費 用核銷 數⑥	合計 補助款 核銷數 C= ④+⑤+⑥	退還 金額 D	備註 (第一次核銷時請註 明核銷單據月份， 第二次核銷時請註 明核定補助總金額)
合 計										

5.第二次核銷及預估費用核銷時，請填列前（歷）次核銷明細項目金額。